



第六十一届会议

议程项目 144(b)

联合国中东维持和平部队经费的筹措：

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

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 2006 年 7 月 1 日至 2007 年 6 月 30 日
期间预算

秘书长的报告

目录

	页次
一. 任务和计划成果	4
二. 所需资源	22
三. 差异分析	24
四. 有待大会采取的行动	29
五. 为执行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要求和建议而采取的后续行动摘要	29
附件	
组织结构图	31



摘要

安全理事会第 1701 (2006) 号决议决定，为了在人数、装备、任务和行动范围上补充和加强部队，批准将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联黎部队）的兵力最多增至 15 000 人。安理会同一项决议还决定，该部队的任务除了根据第 425 (1978) 号和第 426 (1978) 号决议执行任务外，还将包括监测停止敌对行动，支助黎巴嫩武装部队的部署并协助黎巴嫩政府保障边境和其他入境点的安全。

本报告载列联黎部队 2006 年 7 月 1 日至 2007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数额为 522 753 200 美元。它取代了 2006 年 1 月 3 日秘书长报告中为同一时期编制的原有预算。

预算用于分阶段部署 14 790 名军事特遣队人员、406 名国际工作人员和 696 名本国工作人员，包括 23 名本国干事。

联黎部队 2006 年 7 月 1 日至 2007 年 6 月 30 日期间所需资源总额，已通过按行动和支助等构成部分归类的若干成果预算框架与联黎部队的目标相联系。联黎部队的人力资源已按人数划入每个构成部分，但涉及整个联黎部队的行政领导和管理除外。

对人力资源和财政资源数额差异的说明酌情与联黎部队计划的具体产出相联系。

财政资源

(单位：千美元。预算年度为 2006 年 7 月 1 日至 2007 年 6 月 30 日。)

支出类别	分配数	费用估计数	差异	
			数额	百分比
军事和警务人员	38 456.6	265 741.1	227 284.5	591.0
文职人员	34 725.1	41 103.4	6 378.3	18.4
业务费用	20 344.5	215 908.7	195 564.2	961.3
所需资源毛额	93 526.2	522 753.2	429 227.0	458.9
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	4 538.4	5 631.5	1 093.1	24.1
所需资源净额	88 987.8	517 121.8	428 134.0	481.1
(编入预算的) 自愿实物捐助	—	—	—	—
所需资源共计	93 526.2	522 753.2	429 227.0	458.9

人力资源

	军事 观察员	军事 特遣队 ^a	联合国 警察	建制警察 部队	国际工作 人员	本国工作 人员 ^b	联合国 志愿人员	政府提供 的人员	共计
行政领导和管理									
核定数	—	—	—	—	8	—	—	—	8
拟议数 ^c	—	—	—	—	25	3	—	—	28
构成部分									
行动									
核定数	—	2 000	—	—	1	3	—	—	2 004
拟议数	—	15 000	—	—	37	24	—	—	15 061
支助									
核定数	—	—	—	—	110	336	—	—	446
拟议数 ^d	—	—	—	—	362	846	—	—	1 208
共计									
核定数	—	2 000	—	—	119	339	—	—	2 458
拟议数 ^{e, d}	—	15 000	—	—	424	873	—	—	16 297
净变动	—	13 000	—	—	305	534	—	—	13 839

^a 系最高核定兵力。

^b 包括本国干事和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c 包括战略军事单元的 4 个一般临时助理人员职位（1 个 D-2、1 个 D-1 和 2 个一般事务人员（其他职等））以及驻地监督办公室的 11 个一般临时助理人员职位（1 个 P-5、3 个 P-4、3 个 P-3、2 个一般事务人员（其他职等）和 2 名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d 包括行为和纪律小组的 7 个一般临时助理人员职位（1 个 P-5、2 个 P-4、1 个 P-2、1 名外勤人员、1 名本国干事和 1 名本国一般事务人员）以及 173 个特遣队口译员的职位（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有待大会采取的行动见本报告第四节。

一. 任务和计划成果

1. 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联黎部队）的任务是安全理事会第 425(1978)和第 426(1978)号决议确定的。
2. 秘书长 2006 年 1 月 3 日的报告提交了用于联黎部队 2006 年 7 月 1 日至 2007 年 6 月 30 日期间维持费用的最初预算。大会 2006 年 6 月 30 日第 60/278 号决议批款 93 526 200 美元，用作联黎部队 2006 年 7 月 1 日至 2007 年 6 月 30 日期间的维持费用。
3. 安全理事会 2006 年 8 月 11 日第 1701（2006）号决议决定，为了在人数、装备、任务和行动范围上补充和加强部队，批准将联黎部队的兵力最多增至 15 000 人。安理会还决定将联黎部队的任务期限延长到 2007 年 8 月 31 日。
4. 安全理事会同一项决议还决定，该部队除了根据第 425（1978）号和第 426（1978）号决议执行任务外，还将：(a) 监测停止敌对行动；(b) 在以色列武装部队撤出黎巴嫩时，陪同和支助黎巴嫩武装部队在整个黎巴嫩南部，包括沿蓝线进行部署；(c) 同黎巴嫩政府和以色列政府协调开展其同上文(b)项有关的活动；(d) 提供援助，帮助确保人道主义救援送达平民以及流离失所者自愿和安全回返；(e) 协助黎巴嫩武装部队采取步骤，建立决议第 8 段所提及的区域；(f) 应黎巴嫩政府的请求而帮助它执行该决议第 14 段的规定。
5. 按照安全理事会第 1701（2006）号决议的规定，于 2006 年 8 月 14 日请求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承付不超过 5 000 万美元的款额，用于支付扩充联黎部队的最紧迫和最基本的筹备步骤所需费用，特别是快速部署更多的部队及其装备。此外，还告知咨询委员会：将灵活使用用于在 2006/07 年度维持联黎部队的 93 526 200 美元的最初批款，以满足扩充该部队的需要。咨询委员会主席在 2006 年 8 月 18 日的信中告知秘书长：该委员会同意关于数额达 5 000 万美元的承付权请求，注意到秘书长打算灵活使用现有批款，以满足安全理事会在其第 1701（2006）号决议中决定补充和加强联黎部队所构成的最紧迫的需求。
6. 此外，在提出联黎部队 2006 年 7 月 1 日至 2007 年 6 月 30 日期间新预算之前，秘书长 2006 年 11 月 20 的报告（A/61/588）请求为联黎部队 2006 年 7 月 1 日至 2007 年 3 月 31 日期间筹措 356 890 400 美元，其中有助于该部队维持费用的 93 526 200 美元最初批款和扩充该部队，包括在联合国总部增设 51 个临时职位以支助联黎部队的扩充工作所需 263 364 200 美元的额外费用。
7. 大会 2006 年 12 月 22 日的第 61/250 号决议授权秘书长承付 2006 年 7 月 1 日至 2007 年 3 月 31 日期间总额不超过 257 340 400 美元的该部队扩充费用，包括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先前根据大会 1994 年 12 月 23 日第 49/233 A 号决议第四节的规定核准的 5 000 万美元，但不包括根据第 60/278 号决议的规定已经批准用作 2006 年 7 月 1 日至 2007 年 6 月 30 日期间经费的 97 579 600 美元。

大会同一项决议还决定由会员国分摊 257 340 400 美元。所以，会员国总共分摊了 354 920 000 美元。

8. 大会在同一项决议中授权秘书长为维持和平行动支助账户承付不超过 2 486 900 美元的款项，作为总部支助该部队的经费。

9. 联黎部队的任务是帮助安全理事会实现一个总体目标，即恢复国际和平与安全。

10. 在这一总体目标范围内，联黎部队将通过提供下文各框架所载的有关关键产出，为实现一系列预期成绩做出贡献。这些框架分为“行动”和“支助”两个构成部分。

11. 如果能实现各项预期成绩，就可以在联黎部队任务期限内实现安全理事会的目标，而绩效指标则是衡量本预算期间内实现此种成果方面的进展情况的一个尺度。联黎部队的人力资源已按人数划入每个构成部分，但涉及整个联黎部队的行政领导和管理除外。

12. 联黎部队总部设在纳库拉，距蓝线数公里，距贝鲁特 90 公里。部队指挥官和行政主任的办公室都设在总部内。此外，联黎部队的联络、行政和采购处设在贝鲁特联黎部队大楼内。

行政领导和管理

13. 联黎部队的全面领导和管理继续由部队指挥官办公室负责。这一构成部分包括驻地监督办公室、法律事务科和特派团联合分析小组，这些单位的主管直接向部队指挥官报告。此外，设在联合国总部的战略军事单元，将从战略上向部队指挥官提供军事指导和指示。

表 1

人力资源：行政领导和管理

	国际工作人员							小计	本国工作人员 ^a	联合国志愿人员	共计
	副秘书长- 助理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1	外勤人 员	一般事 务人员	安保人 员				
行政领导和管理 ^b											
核定数	1	1	2	—	1	3	—	8	—	—	8
拟议数	1	1	3	3	2	2	—	12	1	—	13
净变动	—	—	1	3	1	(1)	—	4	1	—	5
战备军事单元 ^c											
核定数	—	—	—	—	—	—	—	—	—	—	—
拟议数	—	2	—	—	—	2	—	4	—	—	4
净变动	—	2	—	—	—	2	—	4	—	—	4

	国际工作人员							小计	本国工作人员 ^a	联合国志愿人员	共计
	副秘书长- 助理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1	外勤人 员	一般事 务人员	安保人 员				
区域监督办公室^c											
核定数	—	—	—	—	—	—	—	—	—	—	—
拟议数	—	—	4	3	—	2	—	9	2	—	11
净变动	—	—	4	3	—	2	—	9	2	—	11
总数											
核定数	1	1	2	—	1	3	—	8	—	—	8
拟议数	1	3	7	6	2	6	—	25	3	—	28
净变动	—	2	5	6	1	3	—	17	3	—	20

^a 包括本国干事和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b 包括法律事务科和特派团联合分析小组。

^c 涉及在一般临时助理人员项下供资的职位。

说明

- **国际工作人员：增加 4 个员额**
- **本国工作人员：增加 1 个员额**

14. 部队指挥官（助理秘书长）协助秘书长执行联黎部队的任务，负责部队的总体管理及所有部队活动的协调和实施。由于将部队的兵力增加到 15 000 人，提议新设一个部队副指挥官员额（D-2），以协助部队指挥官的工作。该任职者帮助协调部队的军事和民事活动并协助进行部队指挥官办公室的日常管理。另由 1 名行政助理（1 个一般事务人员（其他职等））协助部队指挥官直属办公室的事务。

15. 法律事务科继续由一名高级法律顾问（P-5）主管，他将就一切有关执行联黎部队任务的法律事宜向部队指挥官提供法律咨询和意见。该科还将进行法律审查，就与联黎部队行动有关的行政、人事和合同事项提供咨询，并在法律问题上同黎巴嫩政府联络。考虑到部队扩充后活动范围将会增加，提议将前高级法律顾问办公室改为一个法律事务科，这需要增设总共 4 个员额，包括 1 名高级法律顾问（P-5），另有 1 名法律干事（P-3）、1 名协理法律干事（本国干事）和 1 名法律助理（一般事务人员（其他职等））协助其工作。

16. 在部队指挥官和部队副指挥官的指导和监督下，特派团联合分析小组（分析小组）负责收集和分析信息，在联黎部队的构成部分之间统一政策，并尽可能扩大部队军事行动和民事行动之间的互补作用与合作。该小组的目标还包括建立一个综合数据库，储存可能对联黎部队的任务产生影响的各种政治和军事动态的信

息。由于部队及其活动范围大幅度扩充，现提议为该小组设立总共 6 个员额，包括 4 名资料分析员（2 个 P-4 和 2 个 P-3）以及 2 名行政助理（外勤）。

17. 秘书长在其向安全理事会提交的报告（S/2006/670）第 39 段中表示，有待联黎部队完成的军事任务规模庞大且错综复杂，需要通过在总部设立一个专门负责联黎部队事务的战略军事单元而进一步加强维持和平行动部的军事司。战略军事单元作为联黎部队支助构架的一部分，将包括 4 个民事职务和 29 名军事参谋人员，负责在战略上向联黎部队提供军事指导。考虑到战略军事单元的独特性，提议 4 个拟定文职职位的经费出于一般临时助理人员项下。战略军事单元将由一名担任主任（D-2）的高级军官负责，他向负责维持和平行动的副秘书长报告，同负责行动厅的助理秘书长和军事顾问密切协调。主任的工作将得到 1 名担任助理主任的高级军官（D-1）的协助，并得到来自部队派遣国的 29 名军事参谋人员以及 2 名行政助理（一般事务人员（其他职等））的帮助。

18. 经核定的 2006/07 年度支助账户预算表明，在联黎部队扩充之前，部队的内部监督由设在尼科西亚的联合国驻塞浦路斯维持和平部队（联塞部队）内部的区域驻地审计员负责。由于联黎部队扩充而且监督所需费用已进一步合理化，现提议将联塞部队的区域监督工作交给联黎部队，并将该办公室称为区域监督办公室。建议由该办公室负责对联塞部队、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观察员部队）、联合国停战监督组织（停战监督组织）和联合国中东和平进程特别协调员兼秘书长派驻巴勒斯坦解放组织和巴勒斯坦权力机构特别代表办公室进行必要的监督。还建议考虑到随后将反应在 2007/2008 年度支助账户预算中的所需人员编制，该办公室的 11 个职务的经费应出于一般临时助理人员项下。

19. 区域监督办公室将由一名主管（P-5）负责，由 4 名驻地审计员（2 个 P-4 和 2 个 P-3）、2 名驻地调查员（1 个 P-4 和 1 个 P-3）、2 名助理审计员（一般事务人员（其他职等））及 2 名行政助理（本国一般事务人员）协助其工作。

构成部分 1：业务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1.1 黎巴嫩南部稳定和安全的	1.1.1 没有发生穿越蓝线的海陆空入侵或射击事件
	1.1.2 在利塔尼河以南整个地区部署多达 15 000 名黎巴嫩武装部队官兵
	1.1.3 在利塔尼河和蓝线之间的地区没有武装人员、武器和有关材料等报道的案件，但黎巴嫩武装部队和联黎部队的除外
	1.1.4 双方参加三方协调小组的会议，以促进建立信任工作

产出

- 流动巡逻 561 578 人日（每支巡逻队 9 人×每日 118 次巡逻×89 天，以及每支巡逻队 10 人×每日 193 次巡逻×242 天）
- 作为初始储备力量，流动巡逻 55 092 人日，然后，作为快速反应力量，在危机局势下视需要对局势紧张地区进行侦察、搜索和介入，以支持其他单位工作（每支巡逻队 8 人×每日 6 次巡逻×89 天，10 人×21 次巡逻×242 天）
- 有人驻守的观察哨所 473 930 人日（每个哨所 5 人×每个哨所 2 次轮班×46 个哨所×62 天，每个哨所 7 人×每个哨所 3 次轮班×70 个哨所×303 天）
- 沿蓝线进行空中巡逻 360 小时
- 业务活动 300 飞行小时，用于运送战斗物资、侦察、指挥、控制和联络
- 241 230 海军巡逻人日，监测黎巴嫩海上边界，包括黎巴嫩武装部队联合行动演习（3 艘护卫舰 X 每艘护卫舰 230 人×258 天以及 7 艘快速巡逻艇×每艘巡逻艇 35 人×258 天）
- 2 064 飞行小时，用于海上行动区内的海上封锁巡逻和业务活动
- 每天与双方交换需要立即注意的海上问题的情报
- 每天与黎巴嫩武装部队就业务活动进行联络和协调
- 向黎巴嫩武装部队提供后勤援助，即提供 3 个月紧急车辆用油
- 4 份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的报告
- 每周就安全问题及其对黎巴嫩南部当地人口的影响与黎巴嫩高级安全官员举行会议
- 视需要就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1701（2006）号决议需要立即注意的问题与双方联络、通信和交换情报，以支持冲突解决活动和新闻活动
- 就充分尊重蓝线问题可能受到的威胁和安全局势的事态发展与以色列国防军联络处定期联络和交换信息
- 每月为三方协调小组的会议提供秘书处支助服务
- 每周就协助解决冲突和建立信任行动和在地方一级取得短期稳定方面的进展情况与地方当局、社区代表、公民协会和伙伴组织举行联络和协调会议
- 视需要向会员国和捐赠国通报联黎部队的业务问题
- 每月就评价和增强妇女对建立信任行动的贡献和把性别观点纳入政策决定的问题与妇女组织、政府官员、新闻媒体和民间社会其他伙伴举行会议
- 每天向媒体提供联黎部队的信息并便利媒体了解联黎部队的活动和行动
- 每天监测和分析媒体对联黎部队的报道、每周更新联黎部队网站和每两个月制作一套无线电广播节目和一套电视/录像节目

- 在黎巴嫩南部排雷活动中，通过联合国地雷行动协调中心（地雷中心），与黎巴嫩排雷官员协调排雷行动，包括提供地图和在地雷中心和以色列国防军之间互传情报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1.2 黎巴嫩政府在黎巴嫩南部的权力正常化	1.2.1 在黎巴嫩南部重新建立各级地方政府办公室并进行运作 1.2.2 在黎巴嫩南部重新开设医务所和学校

产出

- 就黎巴嫩政府在联黎部队行动区扩大权力的问题与黎巴嫩当局每周举行联络会议和每月举行高级别会议
- 就增强地方当局在黎巴嫩南部各社区的地位问题每周向地方当局提供咨询意见
- 每两周与地方和国际非政府组织举行会议，以便协调援助问题和就扩大政府权力和地方当局承担治理责任的问题提供咨询意见
- 每周与记者、学术团体和公民组织举行新闻发布会和开展外联活动并便利媒体代表每周访问行动区
- 就妇女参与地方治理组织结构的对性别问题敏感的方式向地方当局提供咨询意见
- 每月就黎巴嫩南部扩大公共行政和提供公共服务所涉性别问题与地方妇女团体、联合国和其他国际伙伴进行磋商
- 就协调向当地人民提供人道主义援助问题向负责黎巴嫩南部事务的秘书长个人代表办公室、其他联合国办事处、机构、基金和方案、外交代表和非政府组织提供咨询意见和指导
- 执行 13 项有助于黎巴嫩南部救济活动和恢复基本社区基础设施的速效项目
- 每周参加国际组织和非政府组织关于恢复和重建活动的协调会议

外部因素

有关各方给予联黎部队充分的行动自由

表 2

人力资源：构成部分 1：业务

类别	共计
一、军事特遣队	
核定数	2 000
拟议数	15 000
净变动 *	13 000

二. 文职人员	国际工作人员								本国工作 人员 ^b	联合国 志愿人员	共计
	副秘书长- 助理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1	外勤 人员	一般事 务人员	安保 人员	小计			
核定数	—	—	—	1	—	—	—	1	3	—	4
拟议数	—	3	18	8	6	2	—	37	24	—	61
净变动	—	3	18	7	6	2	—	36	21	—	57
(第一项和第二项) 总计											
核定数											2 004
拟议数											15 061
净变动											13 057

^a 为安全理事会第 1701 (2006) 号决议授权增派的军事特遣队人员。

^b 包括本国干事和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理由说明

- 国际工作人员：增设 36 个员额
- 本国工作人员：增设 21 个员额

政治和民政事务办公室

20. 拟设政治和民政事务办公室，它将履行政治、民政事务和新闻职能、向三方协调小组提供秘书处支助并协调联黎部队根据其任务开展的所有活动。该办公室拟由一名主任（D-2）领导，他接受联黎部队指挥官的指导并直接向指挥官报告工作。考虑到联黎部队行动所处的复杂政治环境，该主任将向部队指挥官提供政治咨询和指导意见并负责综合、分析和协调该办公室的多重职能。主任将协助制定联黎部队的全盘战略和政策，以联黎部队指挥官顾问的名义行事并协助联黎部队各项活动和行动的全盘管理。此外，考虑到安全理事会第 1325 (2000) 号决议关于妇女、和平与安全的规定，拟由该办公室同时负责支持以对性别问题敏感的方式促进黎巴嫩南部和平与治理的进程、推动妇女参与和解决妇女关注的具体问题。性别问题顾问将为黎巴嫩南部建立包容广泛的和平基金会提供一个基础，该基金会将调动妇女的能力并确保人们提高对具体性别问题的认识，从而促进联黎部队任务的有效执行。

21. 主任直属办公室拟设 12 个员额，其中有主任（D-2）、1 名高级政治事务干事（P-5）、1 名社会性别问题顾问（P-5）、3 名政治事务干事（2 名 P-4 和 2 名 P-3）、1 名最佳做法干事（P-4）、1 名副社会性别问题顾问（本国干事）、1 名副政治事务干事（本国干事）和 3 名行政助理（1 名外勤人员、1 名一般事务人员（其他职等）和 1 名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22. 拟设民政办公室，由 1 名首席民政干事（P-5）领导。他向政治和民政事务办公室主任报告工作。民政办公室负责建立信任、解决冲突、联络、分析和协调支助等工作。其职责包括向当地社区代表宣传安全理事会第 1701（2006）号决议的规定和不同国际行为者的作用、迅速处理当地社区和联黎部队特遣队人员可能发生的冲突和支持地方当局和黎巴嫩武装部队强化在黎巴嫩南部各社区的存在。此外，该办公室要与地方政府代表、社区代表、民间社会团体、参与恢复和发展支助工作的国际组织和国家组织以及联黎部队其他部门联络。

23. 民政办公室拟设在联黎部队总部，与在两个区总部分别部署的民政小组一道共同向支助特遣队人员的工作。该办公室将配置 14 个员额，其中有 1 名主任（P-5）、6 名民政干事（4 名 P-4 和 2 名 P-3）、2 名副民政干事（P-2）、4 名副民政干事（本国干事）和 1 名行政助理（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24. 拟设新闻办公室，由首席新闻干事和发言人（D-1 职等）领导，他直接向政治和民政事务办公室主任报告工作。该办公室负责制作和分发关于联黎部队在黎巴嫩的任务和作用的印刷材料、无线电节目、电视节目、影像和电子媒体信息、向国家和国际新闻媒体提供信息并与地方、区域和国际媒体组织实施外联方案。该办公室将与民政办公室、设在贝鲁特和特拉维夫的联络处和三方协调小组秘书处配合工作。

25. 拟为新闻办公室配置 17 个员额，其中有 1 名首席新闻干事（D-1）、1 名新闻干事兼副发言人（P-4）、1 名处理民政和军事问题的新闻干事（P-4）、1 名新闻干事（P-3）、1 名电视节目制作人（P-3）、1 名无线电节目制作人（P-2）、1 名摄影师（外勤人员）、1 名新闻助理（外勤人员）、2 名副新闻干事（本国干事）、1 名副电视节目制作人（本国干事）、1 名本国网站技术主管（本国干事）、1 名无线电节目制作助理（本国干事）和 4 名新闻助理（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26. 拟议设立由政治和民政事务办公室主任领导的三方协商小组秘书处，以便向三方协商小组关于以色列国防军撤离问题、在黎巴嫩南部全面部署 15 000 名黎巴嫩武装部队人员和以色列国防军与黎巴嫩武装部队之间较长期的军事和安全协调问题的会议提供秘书处服务。秘书处还向参与移交协议和谈判的各方提供支助并确保联黎部队、以色列国防军和黎巴嫩武装部队之间三方问题的协调和互动。

27. 拟为该秘书处配置 5 个员额，其中有 1 名直接向政治和民政事务办公室主任报告工作的政治事务干事（P-4）、1 名人事助理（一般事务人员（其他职等））、2 名口译员（本国一般事务人员）和 1 名行政助理（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28. 拟在特拉维夫设立联络处，其主任在联黎部队指挥官的全盘指导下向政治和民政事务办公室主任报告工作，但此事需征得以色列政府同意。该办公室负责加强联黎部队与以色列国防军、以色列国防部和其他政府当局的联系并及时分析安

全理事会第 1701 (2006) 号决议有关规定的遵守情况并提供咨询意见。联络处还发挥有限的新闻支助职能。

29. 联络处拟由 1 名高级政治事务干事(P-5)领导并由 1 名政治事务干事(P-4)、1 名安保干事(外勤人员)和 1 名行政助理(外勤人员)提供支助。该办公室主任还得到高级军事顾问的支助。为发挥其新闻支助职能,将向特拉维夫联络处部署在新闻办公室项下提议设立(见上文第 25 段)1 名副新闻干事(本国干事)和 1 名新闻助理(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30. 在黎巴嫩武装部队、国内治安部队和总安全局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1701(2006)号决议设想、计划或开展的活动所涉各种事项中,贝鲁特联络处将代表联黎部队指挥官与黎巴嫩最高当局协调和实行联合规划工作以及提供咨询意见。这将涵盖黎巴嫩南部和蓝线沿途的军事和安全活动。联络处的职能包括与国防部、内务部和运输部的高级别互动及协调和规划黎巴嫩政府请求的支助和技术援助。此外,如果黎巴嫩政府提出请求,联络处将协助黎巴嫩当局进行协调和联合规划,以便确保军火和有关材料未经黎巴嫩许可,不得通过机场和海港等黎巴嫩边界和其他入境点进入黎巴嫩。

31. 拟为联络处配置 9 个员额,其中有 1 名直接向政治和民政事务办公室主任报告工作的联络处主任(D-1)、1 名高级政治事务干事(P-5)、2 名政治事务干事(P-4)、3 名行政助理(1 名外勤人员和 2 名本国一般事务人员)和 2 名口译员(本国一般事务人员)。联络处主任还得到高级军事和警察顾问的支助。

构成部分 2: 支助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2.1 向该特派团提供有力且高效的后勤、行政和安全支助	2.1.1 在 2007 年 6 月底之前部署 90%的国际和本国工作人员
	2.1.2 向部署的 100%军事参谋人员和国际工作人员提供硬墙结构的办公用房
	2.1.3 在 2007 年 6 月底之前完成 6 个工程项目和安全基础设施项目 60%的工程量
	2.1.4 完成在提尔城新建特派团总部 25%的工程量

产出

军事人员和文职人员

- 平均 9 265 名军事特遣队人员的进驻、轮调和返国
- 为平均 9 265 名军事特遣队人员供应和储存口粮
- 管理多达 406 名国际工作人员和 696 名本国工作人员

- 管理由一般临时助理人员项下提供资金的多达 195 名临时工作人员
- 对所有军事人员和文职人员实施行为和纪律方案，包括培训、预防、监测和提出纪律行动的建议
- 为 30 个单位新部署的特遣队所属主要装备编制目录，进行 30 次到货检查，39 次设备运行准备状态检查和 2 次设备遣返检查
- 核查、监测和检查 35 个军事特遣队单位的特遣队所属装备和自我维持能力

设施和基础设施

- 维护和修理 41 个军事阵地和建造 20 个新营地
- 维修通往各军事阵地的 50 公里便道和增建通往新营地的 50 公里便道
- 修理和维护 17 个直升机停机坪和在新地点建造 5 个直升机停机坪
- 在提尔城建造和设立新的特派团总部并装修和扩建 2 个区总部

陆运

- 驾驶和维修平均 727 辆汽车，包括 76 辆装甲车和 40 辆拖车

空运

- 驾驶和维修 7 架旋转翼飞机

通信

- 支助和维护联黎部队行动区、包括联黎部队贝鲁特大楼的 7 套卫星系统、96 个甚高频转发台、88 个数字微波中继器、986 台双向无线电台和 14 个电话交换台

信息技术

- 支助和维护联黎部队行动区、包括联黎部队贝鲁特大楼的局域网和广域网，其中有 1 419 台台式计算机、225 台膝上型计算机、71 台服务器、162 台数字发送器和 392 台打印机

医务

- 管理和维护 2 个二级、1 个一级以上、19 个一级和 1 个基本级的医疗设施，供所有特派团人员使用并为当地民众提供急诊服务
- 在联黎部队所有驻地维持整个特派团的陆空后送安排，把伤病人员送往赛达和贝鲁特的三级医院和塞浦路斯的四级医疗总院
- 操作和维护供特派团所有人员使用的艾滋病毒自愿保密咨询和测试设施
- 开展面向特派团所有人员的艾滋病毒教育方案，包括同伴教育

安保

- 实施新的特派团安保组织结构
- 对联黎部队总部和联黎部队贝鲁特大楼等 41 个军事阵地实行 24 小时警卫
- 为平均 9 265 名军事人员、多达 406 名国际工作人员、696 名本国工作人员和 195 名临时人员举行 44 次安保认识和应急计划情况介绍会
- 在 2007 年 6 月 30 日之前对 670 万平方米的土地进行探雷和扫雷工作

外部因素

卖主/承包商/供应商能够按合同提供物品和服务

表 3

人力资源：构成部分 2，支助

	国际工作人员								小计	本国工作人员 ^a	联合国志愿人员	共计
	副秘书长- 助理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1	外勤 人员	一般事 务人员	安保 人员					
行政司												
行政司司长办公室												
核定数	—	1	1	1	1	1	—	5	1	—	6	
拟议数	—	1	3	2	3	1	—	10	2	—	12	
净变动	—	—	2	1	2	—	—	5	1	—	6	
行政事务处												
核定数	—	—	5	5	17	18	—	45	117	—	162	
拟议数	—	1	14	17	38	17	—	87	310	—	397	
净变动	—	1	9	12	21	(1)	—	42	193	—	235	
综合支助处												
核定数	—	—	2	5	51	1	—	59	217	—	276	
拟议数	—	1	21	29	205	1	—	257	339	—	596	
净变动	—	1	19	24	154	—	—	198	122	—	320	
安保科												
核定数	—	—	—	1	2	—	—	3	1	—	4	
拟议数	—	—	2	1	45	—	—	48	20	—	68	
净变动	—	—	2	—	43	—	—	45	19	—	64	
小计												
核定数	—	1	8	12	69	20	—	110	336	—	446	
拟议数	—	3	40	49	246	19	—	357	671	—	1 028	
净变动	—	2	32	37	177	(1)	—	247	335	—	582	
行为和纪律小组 ^b												
核定数	—	—	—	—	—	—	—	—	—	—	—	
拟议数	—	—	3	1	1	—	—	5	2	—	7	
净变动	—	—	3	1	1	—	—	5	2	—	7	
军事支助 ^c												
核定数	—	—	—	—	—	—	—	—	—	—	—	
拟议数	—	—	—	—	—	—	—	—	173	—	173	
净变动	—	—	—	—	—	—	—	—	173	—	173	
共计												
核定数	—	1	8	12	69	20	—	110	336	—	446	
拟议数	—	3	43	50	247	19	—	362	846	—	1 208	
净变动	—	2	35	38	178	(1)	—	252	510	—	762	

^a 包括本国干事和本国一般事务人员。^b 在一般临时助理人员项下提供资金的职位。^c 涉及一般临时助理人员项下提供资金的担任军事特遣队口译员的临时职位。

理由说明

- **国际工作人员：增加 247 个员额**
- **本国工作人员：增加 335 个员额**

32. 由于联黎部队的兵力大幅度增加并为了支持安全理事会第 1701 (2006) 号决议有关规定的执行工作，联黎部队部署部队和扩大活动范围需要的支助范围、数量和复杂性都一一增加，需要大规模拓展联黎部队原支助结构。行政司的组织结构和所需人员编制的变动与核定军事特遣队人数相当的其他维持和平行动所需的后勤和支助工作相一致。考虑到拟议的扩充后联黎部队支助结构与前联黎部队的原有结构相类似，只是在拟设的行政司、行政事务处、综合支助处和安保科项下列报的所需人员编制较 2006/07 年度原始预算更为详细。一般临时助理人员项下提供资金的临时职位，包括行为和纪律小组所需人员编制另行编制。

行政司

33. 现拟扩大行政司，使之包括行政主任直属办公室、行政事务处、综合支助事务处和安保科。建议该司由行政主任 (D-2) 担任主管，他将向部队指挥官汇报。该司将负责提供下列服务：人员征聘、行政、训练和咨询、财政、预算和会计、为部队采购货物、用品和服务、财产控制、邮件和邮袋处理、维持健康、后勤支助、部队信息技术和通信网络的维护和操作、空中业务和运输业务、用品管理和分发、人员和货物的流动。

34. 行政主任直属办公室将包括预算科，该科共配备 12 个员额，其中包括 10 个国际员额和 2 个本国员额。如上所述，行政司将由 1 名行政主任 (D-1) 担任主管，他向部队指挥官/副部队指挥官汇报。行政主任直属办公室将需要配备 1 名高级行政干事 (P-5)、1 名航空安全干事 (P-3)、2 名行政助理 (外勤事务) 和 1 名行政助理 (一般事务 (其他职等))。

35. 预算司将负责执行预算政策和程序；监测核定预算的执行；报告预算执行情况；协调联黎部队预算的编制和提交。该科将就预算控制、报告和执行的各个方面向行政主任提供咨询，并支助主任准备对部队预算和执行情况报告进行立法审查。鉴于部队扩充后年度预算大大增加，建议该科由 1 名首席预算干事 (P-5) 担任主管，并配备 2 名预算干事 (1 名 P-4 和 1 名 P-3) 和 3 名预算助理 (1 名外勤事务和 2 名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行政事务处

- **国际工作人员：增加 42 个员额**
- **本国工作人员：增加 193 个员额**

36. 考虑到联黎部队文职人员和军事人员显著增加，建议设立行政事务处，负责规划、协调和提供行政服务，以支助部队文职人员和军事人员。行政事务处将由

综合训练股、艾滋病毒/艾滋病股、合同管理科、财务科、人事科、采购科、总务科和各区行政办公室组成。

37. 建议行政事务处处长直属办公室(D-1)配备1名行政干事(P-3)和2名行政助理(1名外勤事务和1名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38. 综合训练股将由1名首席训练干事(P-4)担任主管,负责向联黎部队的国际和本国工作人员提供训练,并支助为军事人员举办的贯穿各领域的共同训练方案,包括综合情况介绍、行为标准、预防性剥削、社会性别意识和支助艾滋病毒/艾滋病方面的训练。该股还负责查明训练需要,以及执行、监测和评估训练方案,以加强进行已获授权的活动的组织能力和个人能力。该股将包括1名首席训练干事(P-4)、4名训练干事(2名P-3、1名外勤事务和1名本国干事)、1名训练助理(本国干事)和2名训练助理/咨询助理(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39. 财务科将由1名首席财务干事(P-5)担任主管,负责加强财政控制、维持和管理联黎部队的账户;付款结清供应商发票和工作人员差旅费报销申请;管理本国工作人员发薪和联黎部队生活津贴付款;管理联黎部队银行账户。首席财务干事还就财政事项和资产处理问题向行政事务处处长和行政主任提供咨询。首席财务干事直接配备1名信息系统助理(本国一般事务人员)、2名登记助理(本国一般事务人员)和1名行政助理(本国一般事务人员)。财务科下设单位有:

(a) 账户股将在核定任务范围内负责维持、记录和编制关于联黎部队行动的准确和及时的定期信息。该股将监测和控制工作人员和供应商应付账款及应收账款。除了账户股股长(P-4)之外,该股还配备1名财务协理干事(P-2)、5名财务助理(2名外勤事务人员和3名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b) 薪金和津贴股将负责支付月薪,并为工作人员计算和向他们支付当地薪金和应享待遇;向军事人员和民警发薪,并支助其他联合国实体。拟为股长(P-3)配备5名财务助理(1名外勤事务人员和4名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c) 出纳股将在任务区内以现金、电汇和支票的形式记录、保存和支付款项。出纳股将分析和确定现金流动要求,以确保资金的流动,以及监测和维持预支账户和零用金账户。拟为出纳处(外勤事务)配备5名财务助理(2名外勤事务人员和3名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d) 供应商股负责接收发票、支付款项、清偿债务和补充预支账户。该股拟由1名财务干事(P-3)担任主管,并配备3名财务助理(外勤事务)和5名财务助理(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纳古拉以外两个联络处都将配备财务科工作人员,以核准并向各区和联络处内的人员支付款项。

40. 人事科将向联黎部队提供综合人事管理服务，以规划、管理、征聘和训练该部队人力资源。需要员额共 23 个，比 2006/07 年原先核定的 17 个员额多 6 个。该科科长是 1 名高级人事干事（P-5），配备 1 名人力资源助理（1 名一般事务人员（其他职等））。高级人事干事将就信息管理、薪酬、技能提高、工作人员和管理当局的关系、叙级、空缺通知、咨询和《联合国工作人员细则》适用等领域的人力资源问题提供咨询和指导。科长将制订政策和程序以改善部队的人事管理，在联合工作人员/管理当局机构中代表行政当局，以及参加当地附属晋升小组的工作。此外科长将与各科科长以及文职主管和军事主管保持密切联系，并就工作人员所面临的问题和福利问题提供咨询；就晋升审查进行协商；就处理涉及在军事人员监督下的文职人员的事项所应遵守的程序向军事人员提供咨询；制订、监测和审查工作说明。人事科下设单位有：

（a）国际工作人员股将由 1 名人力资源干事（P-4）在科长监督下担任主管，负责管理编入联黎部队的国际工作人员。股长将就国际工作人员的应享待遇、合同义务、薪金和津贴事宜向国际工作人员提供咨询，并确保在部队所授予的权力范围内一致适用《联合国工作人员细则》。拟为股长（P-4）配备 6 名人力资源助理（1 名外勤事务人员和 5 名一般事务人员（其他职等））。

（b）当地工作人员股将由 1 名人力资源干事（P-3）担任主管，负责征聘和管理编入联黎部队的当地工作人员和本国干事。股长将就当地工作人员的应享待遇、合同义务、薪金和津贴事宜向当地工作人员提供咨询，并确保在部队所授予的权力的范围内一致适用《联合国工作人员细则》。拟为股长配备 11 名人力资源助理（本国一般事务人员）。还拟由工作人员顾问（P-4）为任务区内的国际和当地工作人员服务。

（c）人事记录股将包括 1 名人力资源助理（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41. 艾滋病毒/艾滋病股将由 1 名艾滋病毒/艾滋病顾问（P-4）担任主管，负责按照安全理事会第 1308（2000）号、1318（2000）号和 1325（2000）号决议的规定，制订艾滋病毒/艾滋病宣传和提高认识方案——为联黎部队制订的一项综合艾滋病毒/艾滋病预防方案，并为所有人员提供艾滋病毒自愿咨询和检测服务。该股将设立多个流动小组，并配备 1 名艾滋病毒/艾滋病顾问（P-2）、1 名训练员（外勤事务）、1 名艾滋病毒/艾滋病协理顾问（本国干事）、1 名训练员/咨询干事（本国干事）和 1 名训练员/咨询助理（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42. 采购科将由 1 名首席采购干事（P-5）担任主管，负责确保以协调一致、高效和有效的方式向部队提供货物和服务。它还将负责为部队进行货物和服务的当地采购和国际采购；寻找采购来源和维持供应商名册；进行市场调查和监测合同的执行。建议该科拟设 1 名首席采购干事，并配备 4 名采购干事（1 名 P-4、2 名 P-3 和 1 名本国干事）、26 名采购和行政助理（6 名外勤事务、4 名一般事务人员（其他职等）和 16 名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43 合同管理科将由 1 名首席合同管理干事 (P-5) 担任主管, 负责商业合同管理和与各科进行协调, 以确保向部队交付按合同采购的货物和服务。科长还将向行政主任提供咨询, 以确保各种合同的成本效益。拟为科长配备 1 名合同管理干事 (P-4)、2 名合同管理助理 (1 名外勤事务人员和 1 名一般事务人员 (其他职等))。

44. 总务科将由 1 名总务科科长 (P-5) 担任主管, 负责财产控制和库存; 登记特遣队所属装备; 处理索赔和财产调查案件; 资产的处置; 收货和验货; 财产管理; 邮件和邮袋业务; 文件复制服务; 食堂和卫生服务; 差旅安排和签证服务。拟为科长配备 1 名财产控制和库存干事 (P-3)、12 名财产控制和库存助理 (3 名外勤事务人员、3 名一般事务人员 (其他职等) 和 6 名本国一般事务人员)、1 名特遣队所属装备首席干事 (P-4)、2 名特遣队所属装备干事 (P-3)、8 名特遣队所属装备助理 (4 名外勤事务人员和 4 名本国一般事务人员)、1 名数据助理 (本国一般事务人员)、1 名索赔干事 (P-3)、6 名索赔助理 (2 名外勤事务人员、1 名一般事务人员 (其他职等)、3 名本国一般事务人员)、1 名资产处理干事 (P-3)、1 名资产处理助理 (外勤事务)、1 名收货和验货干事 (P-3)、9 名收货和验货助理 (2 名外勤事务人员、1 名一般事务人员 (其他职等)、6 名本国一般事务人员)、1 名财产管理干事 (P-3)、1 名财产管理助理 (外勤事务)、1 名信息管理助理 (外勤事务)、1 名邮务员 (本国一般事务人员)、1 名制版设备操作员 (本国一般事务人员)、4 名厨师 (本国一般事务人员)、23 名厨房助理 (本国一般事务人员)、1 名卫生股领班 (本国一般事务人员)、28 名一般维修工 (本国一般事务人员)、3 名差旅事务干事 (P-3) 和 7 名行政助理 (1 名一般事务人员 (其他职等) 和 6 名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45. 各区行政办公室将协调在 2 个区 (东区和西区)、3 个军事基地和贝鲁特联络处的行政活动。办公室将由 1 名行政干事 (P-4) 担任主管, 他将代表行政主任参加与各区军事人员和高级文职人员举行的地方一级会议。办公室将包括 1 名行政干事 (P-4)、2 名区行政干事 (外勤事务)、1 名协理行政干事 (本国干事) 和行政和后勤支助, 其中包括维修人员和军事特遣队的口译员 (167 名一般事务人员和 173 名本国一般事务临时人员)。

综合支助事务处

- 国际工作人员: 增加 198 个员额
- 本国工作人员: 增加 122 个员额

46. 综合支助事务处处长领导综合支助事务处 (D-1), 负责规划、协调和向部队提供技术支助和后勤支助, 包括文职——军事联合后勤支助, 医务服务, 执行工程项目和维护建筑, 空中运输和地面运输, 通信和信息技术服务, 提供一般用品和通过联黎部队行动区调动设备、物资和用品。综合支助事务处包括处长直属办

公室、医务科、调度科、工程处、运输科、通讯和信息技术科、联合后勤行动中心、供应科和空中业务科。

47. 综合支助事务处处长直属办公室包括 1 名后勤干事(P-3)和 1 名行政助理(外勤)。

48. 医务科由医务长(P-5)领导,负责对轻伤和休克人员提供急救,在后撤时稳定伤势,骨折固定术,治疗常见疾病,进行日常的实验室分析化验,医疗体检、免疫和接种。医务长下拟设 3 名医务干事(1 个 P-4, 2 个 P-3), 1 名医药师(P-3), 1 名助理医务干事(P-2)和 1 名助理医药师(P-2), 及 4 名医务和行政助理(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49. 调度科由调度主任(P-5)领导,负责通过管理空中、海上和地面运输需求,管制和协调联黎部队人员、军事装备和个人物品的部署、轮调和返国。调度主任下拟设 1 名调度干事(P-4), 22 名调度和行政助理(11 个外勤和 11 个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50. 工程科由工程主任(P-5)领导,负责规划和开展联黎部队行动区的工作,实施建筑工程及建筑和设施装修项目,监督承包工程的执行,维护部队办公房舍和宿舍,工程仓库和用品的行政管理。工程主任下拟设 1 个行政干事(P-2), 1 名库存和供应助理(外勤), 1 名行政助理(本国一般事务人员)。科内设 2 名地理信息系统干事(1 个 P-4, 1 个 P-3), 2 名地理信息系统技术人员(外勤), 4 名水电管理工程师(2 个 P-3, 2 个本国干事), 2 名工程助理(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2 名资产管理干事(1 个 P-3 和 1 个本国干事), 6 名资产管理助理(1 个外勤, 5 个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5 名材料管理助理(1 个外勤, 4 个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2 名规划设计工程师(1 个 P-3, 1 个本国干事), 2 名设计助理(本国一般事务人员)。军事总部后勤基地和两个区司令部将设 3 名工程师(P-4), 3 名行政助理(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21 名材料和资产管理助理(3 个外勤, 18 个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16 名发电机技师(4 个外勤, 12 个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15 个用水和卫生技师(3 个外勤, 12 个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39 名建筑物管理技师(3 个外勤, 36 个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15 名电工(3 个外勤, 12 个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15 名供暖、通风和空调技师(3 个外勤, 12 个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51. 通信和信息技术科由通信和信息技术主任(P-5)领导,负责安装、操作和维护联黎部队行动区内的通信基础设施和系统,包括终端系统、电话总机、转发台和发报机、微波中继器及无线电和中继、部队信息技术网络和基础设施的业务维持和修复、应用开发、网络安全、准入管制和数据安全、应用和数据库系统的行政管理、用户支助和培训。主任下设 1 名首席信息干事(P-4), 10 名无线电技师(6 个外勤, 4 个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9 名卫星技师(5 个外勤, 4 个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9 名电话技师(5 个外勤, 4 个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5 名搬运工(2 个外勤, 3 个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5 名办公设备技师(2 个外勤, 3 个本国一般

事务人员), 14 名库存助理 (4 个外勤, 10 个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14 名无线电操作员 (6 个外勤, 8 个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5 名结账助理 (2 个外勤, 3 个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1 名首席信息技术干事 (P-4), 2 名信息技术干事 (P-3), 2 名信息技术助理干事 (P-2), 30 名信息技术助理 (17 个外勤, 1 个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其他职等)), 12 个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5 名行政助理 (2 个外勤, 3 个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2 名区域协调员 (P-3), 8 名区电信技师/助理 (4 个外勤, 4 个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8 名区信息技术技师/助理 (4 个外勤, 4 个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52. 运输科由运输主任 (P-5) 领导, 负责规划、调动和管制部队的车辆运输服务, 维护和修理部队的车辆, 车辆维修车间的运行, 分配车辆, 制定和执行大陆安全标准和程序及维修准则, 管理零部件仓库和用品, 提供调度服务。科内拟设 40 名运输干事 (1 个 P-5, 1 个 P-4, 1 个 P-3, 37 个外勤), 88 名运输助理/技师 (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53. 联合后勤行动中心由联合后勤行动中心主任 (P-5) 领导, 负责协调和优先向东区和西区提供后勤服务。该中心拟设 11 名后勤干事 (1 个 P-5, 1 个 P-4, 5 个 P-3, 4 个外勤) 和 3 名后勤助理 (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54. 供应科由供应主任 (P-5) 领导, 在整个部队行动区内负责执行部队消耗品和非消耗品方案, 行政管理和补充专门仓库, 一般用品, 航空燃料和柴油, 汽油, 机油和润滑油, 饮水、散装水、口粮、用品的储存和供应。在供应主任之下拟设 26 名供应干事 (3 个 P-4, 1 个 P-3, 1 个 P-2, 21 个外勤) 和 46 名供应/行政助理 (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55. 空中业务科由空中主任 (P-4) 领导, 负责规划协调部队空中资产的使用, 包括商业飞机和根据协助通知书安排提供的飞机, 在部队行动区内实施统一协调的空中支助系统, 提供风险评估, 向航空人员提供航空和气象信息, 同国内和国际航空当局进行联系, 批准飞行并跟踪飞行情况。拟在主任之下设 6 名航空干事 (2 个 P-3, 1 个 P-2, 3 个外勤), 2 名航空助理 (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安保科

- 国际工作人员: 增加 45 个员额
- 本国工作人员: 增加 19 个员额

56. 安保科由安保主任 (P-5) 领导, 全面负责联黎部队人员和财产的安全保障。该科负责设立和维护安全管理系统、应急和后撤计划, 同黎巴嫩政府和地方当局就所有安全事项进行联系, 评估威胁, 分析风险和进行调查, 提供全天候的紧急情况响应, 管理和监督地方警卫和巡逻队, 近身保护特派团高级官员和高级代表。该科还将负责确保联合国安保协调员规定的最低实务安保标准。安保主任下设副安保干事 (P-4), 2 名行政助理 (外勤), 2 名安保助理 (1 个外勤, 1 个本国一

般事务人员)，1 名口译员（本国一般事务人员）。该科下设单位有：近身保护股（9 个外勤，2 个本国一般事务人员）；安保信息行动股（1 个 P-3, 21 个外勤，1 个本国干事，6 个本国一般事务人员），贝鲁特安保处（4 个外勤），纳古拉安保处（4 个外勤，7 个本国一般事务人员）和区安保处（4 个外勤，2 个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行为和纪律小组

57. 部队扩充之前，联黎部队的有关需求，由设在塞浦路斯尼科西亚的联塞部队的行为和纪律小组支助。

58. 现拟将有关行为和纪律问题的区域工作从尼科西亚的联塞部队，转至联黎部队，小组还将负责处理联塞部队、脱离接触部队、停战监督组织和被占领土协调员办事处在行为和纪律方面的问题。人员所需经费拟在由一般临时助理项下拨供。小组将负责向部队高级管理人员提供行为和纪律问题的战略指导，制定措施提高部队人员对联合国行为标准的认识，防止不良行为，受理和移交关于不良行为的申诉，确保联合国行为标准得到遵守，管理数据，跟踪处理所有类别维持和平人员所有形式的不良行为，就行为和纪律问题同特派团所有部门进行协调。小组拟由组长（P-5）负责，下设 3 名行为纪律干事（2 个 P-4, 1 个本国干事），1 名报告干事（P-2），2 名行政助理（1 个外勤和 1 个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二. 所需资源

A. 总表

(单位: 千美元)

类别	差异			
	分配数	费用估计数		
	(2006/07 年度)	(2006/07 年度)	数额	百分比
	(1)	(2)	(3)=(2)-(1)	(4)=(3)÷(1)
军事和警务人员				
军事观察员	—	—	—	—
军事特遣队	38 456.6	265 741.1	227 284.5	591.0
民警	—	—	—	—
建制警察部队	—	—	—	—
小计	38 456.6	265 741.1	227 284.5	591.0
文职人员				
国际工作人员 ^a	18 063.1	22 867.0	4 803.9	26.6
本国工作人员 ^b	16 662.0	18 236.4	1 574.4	9.4
联合国志愿人员	—	—	—	—
小计	34 725.1	41 103.4	6 378.3	18.4
业务费用				
一般临时助理人员	46.5	3 972.8	3 926.3	8 443.6
政府提供的人员	—	—	—	—
文职选举观察员	—	—	—	—
咨询人	—	239.1	239.1	—
公务差旅	248.1	445.7	197.6	79.6
设施和基础设施	8 121.2	86 548.0	78 426.8	965.7
陆运	4 659.6	16 812.5	12 152.9	260.8
空运	2 039.1	5 120.8	3 081.7	151.1
海运	—	53 133.7	53 133.7	—
通信	1 343.0	22 326.2	20 983.2	1 562.4
信息技术	1 039.0	7 988.7	6 949.7	668.9
医务	689.8	6 177.8	5 488.0	795.6
特种装备	526.3	3 914.4	3 388.1	643.8
其他用品、服务和设备	1 631.9	9 017.7	7 385.8	452.6
速效项目	—	211.4	211.4	—
小计	20 344.5	215 908.7	195 564.2	961.3
所需资源毛额	93 526.2	522 753.2	429 227.0	458.9
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	4 538.4	5 631.5	1 093.1	24.1
所需资源净额	88 987.8	517 121.8	428 134.0	481.1
(编入预算的) 自愿实物捐助	—	—	—	—
所需资源共计	93 526.2	522 753.2	429 227.0	458.9

^a 费用估计数内含 20% 的先前核准工作人员延迟征聘系数和 40% 的补充工作人员延迟征聘系数。

^b 费用估计数内含 10% 的先前核准本国干事延迟征聘系数, 20% 的先前核准本国一般事务人员延迟征聘系数, 40% 的补充工作人员延迟征聘系数。

B. 特遣队所属装备：主要装备和自我维持

59. 2006 年 7 月 1 日至 2007 年 6 月 30 日期间所需资源根据主要装备和自我维持费用的标准偿还率计算，共计 95 780 200 美元，见下表：

(单位：千美元)

类别	估计数
主要装备	
军事特遣队	64 192.0
小计	64 192.0
自我维持	
设施和基础设施	
伙食供应（炊事设施）	2 329.7
办公设备	1 930.9
供电	2 434.0
小工程	1 411.4
洗衣和清洁	2 257.6
帐篷	865.3
住宿	1 737.6
杂项一般物品	3 744.5
特殊设备	—
防御工事用品	955.4
通信	
通信	6 611.7
医务	
医疗服务	3 612.6
特种装备	
爆炸物处理	662.2
观察	3 021.3
身份查验	14.0
小计	31 588.3
共计	95 780.2

三. 差异分析¹

提示

本节按以下四个标准类别所含的特定标准选项，说明造成每项资源差异的最主要因素：

- **任务：**差异因任务规模或范围变动或任务促使预期成绩变动所致
- **外部因素：**差异因联合国以外各方或情况所致
- **费用参数：**差异因联合国条例、细则和政策所致
- **管理：**差异因管理部门为了更有成效（如调整某些产出优先次序或增加某些产出）、或以更高效率（如采取措施减少人员或业务投入，同时维持同样水平的产出）地实现计划成果而采取的管理行为所致，以及（或）因与绩效有关的问题（如低估了为实现一定产出所需投入的成本或数量，或人员征聘出现延误）所致

	差异	
军事特遣队	227 284.5	591.0%

- **任务：任务规模/范围有所变化**

60. 出现的差异主要反映了与部队核定兵力从 2 000 人增加到 15 000 人有关的所需经费。估计费用用于按照在 2007 年 6 月 30 日前分阶段部署 14 790 名官兵计算的部队标准费用偿还、军事特遣队人员的部署、轮换和遣返旅费、标准文娱津贴和每日生活津贴、口粮、偿还特遣队所属装备和有关运费。新增所需经费包括拟部署在总部战略军事单元的 29 名军事参谋的每日生活津贴。所需经费是按照 2006 年 7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军事人员的实际部署情况计算的，并考虑到 20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期间 5% 的延迟部署系数。

	差异	
国际工作人员	4 803.9	26.6%

- **管理：投入和产出增加**

61. 新增所需经费与包括 119 个以前核定的员额和 287 个新增员额在内的共 406 个国际员额的经费有关，以支持该部队的大幅扩编。

¹ 资源差异数以千美元计。差异分析的门槛值是增减 5% 或 100 000 美元。

62. 国际工作人员所需资源用于工作人员薪金、工作人员薪金税、一般工作人员费用和（适用情况下）危险工作地点津贴，并考虑到 2006 年 7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国际工作人员实际部署情况和 20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期间新增国际工作人员的分阶段部署。估计费用已计及对以前批准的 2006 年 7 月 1 日至 2007 年 6 月 30 日期间 119 个员额采用的 20% 的延迟征聘系数，和对 20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期间 287 名拟议新增工作人员采用的 40% 的延迟征聘系数。

63. 薪金、一般工作人员费用和工作人员薪金税估计费用是根据过去的费用支出情况按照联黎部队的实际平均薪金费用计算的，其中对工作人员薪金税所需经费进行了调整，以反映经大会批准于 2006 年 1 月 1 日生效的工作人员薪金税率的降低。

	差异	
本国工作人员	1 574.4	9.4%

- 管理：投入和产出增加**

64. 出现的差异反映了与本国工作人员薪金、工作人员薪金税、一般工作人员费用和（适用情况下）危险工作地点津贴以及工作最忙期间的加班费有关的所需经费，这些费用与拟议的包括 339 个以前批准的员额和由于该部队大幅扩编而产生的 357 个新增员额在内的 669 个本国员额编制有关。

65. 所需资源已计及 2006 年 7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本国工作人员的实际部署情况以及 20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期间本国工作人员的分阶段部署。估计费用含对 2 个以前批准的本国干事采用的 10% 的延迟部署系数、对以前批准的 2006 年 7 月 1 日至 2007 年 6 月 30 日期间 337 个本国一般事务人员员额采用的 20% 的延迟征聘系数和对 20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期间 357 个新增员额采用的 40% 的延迟征聘系数。

66. 估计费用按现行本国工作人员薪金表计算：对于以前批准的员额，本国一般事务人员员额采用 G-5/职级 5，本国干事采用本国干事 B 级/职级 5；新增本国一般事务人员员额采用 G-4/职级 1，新增本国干事采用本国干事 B 级/职级 1，一般工作人员费用所需经费根据历史支出情况计算。

	差异	
一般临时助理人员	3 926.3	8 443.6%

- 管理：投入和产出增加**

67. 出现的差异反映了下列职位的工作人员薪金、工作人员薪金税和一般工作人员费用所需经费：包括总部战略军事单元的 4 个职位、行为和纪律小组的 7 个职位、区域监督办事处的 11 个职位和支持军事特遣队的 173 个口译员职位在内的

总共 195 个临时职位。区域监督办事处工作人员的工作人员薪金和其他相关费用将随后在 2007/08 年维持和平支助账户拟议预算中予以反映。

68. 出现的差异还反映了与 2006 年 10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在外地部署最多 28 个快速部署职位有关的实际费用。这些临时职位上的工作人员已被转出，自 2007 年 1 月 1 日起其费用计入临时批准的员额项下。

69. 除战略军事单元中的 4 个职位以外，在 191 个临时职位的费用计算中采用了 40% 的延迟征聘系数。

	差异	
咨询人	239.1	—

70. 新增所需经费与短期聘用咨询人所涉经费，包括差旅费有关。聘用咨询人的目的是向联黎部队提供地理信息系统服务，提供最新测绘信息和该地区作战地图。该经费还包括以下所需费用：3 名国际咨询人，他们将在边境管制和海关业务方面对联黎部队工作人员进行培训；举办调度、处理危险物质、采购、地理信息系统课程和图像处理方面的培训。

	差异	
公务差旅	197.6	79.6%

● 管理：投入和产出增加

71. 出现的差异反映了两方面的差旅所需费用：一是部队指挥官和联黎部队高级工作人员为参加政治协商和会议而进行的公务差旅；二是部队在扩大的行动区活动增多后，特派团的内部差旅。所需费用还包括行政人员和技术人员的业务事项差旅和参加维持和平行动部为促进维持和平行动中的最佳做法而举办的年度讨论会的估计费用。

	差异	
设施和基础设施	78 426.8	965.7%

● 管理：投入和产出增加

72. 出现的差异反映了联黎部队在纳古拉的现有总部的扩建、搬迁、修建、翻修和维修、在提尔修建联黎部队新的总部、建造 4 个营部和 20 个营地以及在 10 个地点打井所需费用。因此，估计费用包括再购买 448 个预制设施、400 套冷冻设备、57 台发电机、各种住宿和办公设备及家具以及安保和安全装备和用品。由于发电机和车辆数量增加，估计费用还包括燃料箱购置费。差异还考虑到维修服务和供应品、办公室用品、卫生和清洁用品、防御工事器材和发电机燃油方面所需经费的增加。

73. 租用房舍所需新增资源包括为战略军事单元在纽约租用办公空间（4 个临时文职职位和 29 个军事参谋）以及在行动区租用地皮。

74. 在与各部队派遣国缔结谅解备忘录之前，以上经费还包括按照签署的备忘录草案计算的自我维持费用所需经费估计数。

	差异	
陆运	12 152.9	260.8%

- **管理：投入和产出增加**

75. 出现的差异反映了车队从 699 辆汽车增加到 822 辆汽车所需经费，并计及了更替老旧和（或）损坏车辆、购置新的车辆以及从其他特派团调来车辆的运费。估计费用还包括维修和保养、责任保险以及汽油和柴油燃料（包括黎巴嫩武装部队最多 750 000 美元所需燃料）所需经费。

	差异	
空运	3 081.7	151.1%

- **管理：投入和产出增加**

76. 为保障扩大后的行动区内的人员行动和货物运输，将部署由 4 架 AB-205 直升机、2 架贝尔-212 直升机和 1 架 MI-8MTV 直升机组成的机队。其中 6 架直升机将由部队派遣国根据协助通知书安排提供，另一架 MI-8MTV 直升机将根据商业安排租赁。该差异还反映了租赁和相关运行费用（航空燃料、机油和润滑油、责任保险和机组人员生活津贴）以及着陆费和地面装运费所需经费。

	差异	
海运	53 133.7	—

- **管理：任务的规模/范围发生变化**

77. 新增经费反映了为向黎巴嫩政府提供援助，以确保其海上边界安全而采取的海上行动所需经费。联黎部队海上特遣队是一支由 4 艘护卫舰、10 艘巡逻艇、1 艘补给舰和 1 艘快速巡逻艇/补给舰组成的舰队，这些舰只将由部队派遣国根据协助通知书安排提供。该笔经费包括海上特遣队船只所载 7 架直升机的运行所需经费。

78. 该笔经费还包括将非必要工作人员及其家属从海路紧急撤至塞浦路斯期间实际发生的费用。

	差异	
通信	20 983.2	1 562.4%

- **管理：投入和产出增加**

79. 出现的差异反映了改进和运营联黎部队扩大的通信网，包括购置新的高频、甚高频和超高频设备、新的卫星和电话设备以及商业通讯费、维修服务、备件和

专用通讯支持服务所需经费。估计费用已计及购置新闻设备，以建立制作设施，传输广播节目，以及为信息的设计、制作和传播提供服务所涉费用。

80. 在与部队派遣国缔结谅解备忘录之前，上述经费包括按照已签署的备忘录和正在谈判的备忘录草案偿还派遣国政府自我维持费用的估计费用。

		差异
信息技术	6 949.7	668.9%

- **管理：投入和产出增加**

81. 出现的差异反映了以下方面所需经费：改进和运营部队扩大的信息技术网络，包括购置新的台式电脑和显示器、各种规格的打印机、膝上型计算机、服务器和服务机柜设备、网络设备各种物品（开关、无线桥接器）、数码设备和扫描器、地理信息系统设备、不间断电源装置；购置软件（包括地理信息系统、软件许可证和有关的费用）、备件和用品以及专门技术支持服务。

		差异
医疗	5 488.0	795.6%

- **管理：投入和产出增加**

82. 出现的差异反映了以下方面所需经费：扩大部队的医疗设施，包括购置新的化验室和外科手术室单元，以及提供空运后送、医疗用品和医疗服务，包括住院、专家会诊和专门化验。

83. 在与各部队派遣国缔结谅解备忘录之前，该笔经费包括按照已签署的备忘录和正在谈判的备忘录草案偿还派遣国政府自我维持费用的估计费用。

		差异
管理	3 388.1	643.8%

- **管理：投入和产出增加**

84. 出现的差异反映了购置夜视装置、探雷器、防护性装备(防弹衣、钢盔和护目镜)、望远镜和其他专用设备所需经费。在与各部队派遣国缔结谅解备忘录之前，该笔经费包括按照已签署的备忘录和正在谈判的备忘录草案偿还派遣国政府自我维持费用的估计费用。

		差异
其他用品、服务和设备	7 385.8	452.6%

- **管理：投入和产出增加**

85. 出现的差异反映了以下方面所需经费：根据与联合国项目事务厅订立的协定提供探雷和扫雷服务、其他地方没有编列经费的联合国所属装备的运输和有关费

用、购置各种设备、军事特遣队福利费，以及用品、制服、旗帜和徽记、个人防护装备、订阅费、印刷和复印、培训费、文职人员的储备口粮和水、外部审计费和银行费。

	差异	
速效项目	211.4	—

- **管理：投入和产出增加**

86. 新增经费用于部队实施速效项目，解决在南黎巴嫩恢复基本公共基础设施和服务的迫切需要，包括(a) 恢复和(或)改善供电和供水；(b) 修缮校舍和提供基本的家具和(或)材料；(c) 修缮和恢复村庄社区住房；(d) 修缮医院和(或)医疗设施并提供基本的医疗设备和用品。

四. 有待大会采取的行动

87. 就联黎部队的经费筹措而言，有待大会采取的行动是：

(a) 考虑到已根据大会第 60/278 号决议批准了 97 579 600 美元，另追加批款 427 660 500 美元，包括按照大会第 61/250 号决议的规定核定的 259 827 300 美元，其中 425 173 600 美元充作该部队 2006 年 7 月 1 日至 2007 年 6 月 30 日期间的维持费 2 486 900 美元给和平行动支助账户；

(b) 考虑到已根据第 60/278 号决议的规定摊派了 97 579 600 美元，并根据第 61/250 号决议的规定摊派了 257 340 400 美元，再摊派 170 320 100 美元，充作 2006 年 7 月 1 日至 2007 年 6 月 30 日期间的经费，包括联黎部队在维持和平行动支助账户中新增应给份额 2 486 900 美元。

五. 为执行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要求和建议而采取的后续行动摘要

(A/61/616)

要求/建议

为执行要求/建议采取的行动

咨询委员会认为，应在编制预算前明确说明向黎巴嫩武装部队提供的支助的性质和范围。秘书长应向大会解释其提供此类支助的计划，并说明其理由（第 10 段）。

咨询委员会相信联黎部队的下一次预算将提供详细信息，说明有关总部支助联黎部队所需员额配置与该部队在外地的短期激增需求（如果有的话）之间关系（第 14 段）。

对黎巴嫩武装部队的支助问题已经明确，将提供不超过 750 000 美元，用于为该部队提供 3 个月的车用燃料，以协助黎巴嫩武装部队在黎巴嫩南部的部署。

根据大会第 61/250 号决议的规定，总部支助实际所需经费将反映在 2006/07 财政期间支助账户的执行情况报告中。外地短期激增需求已在本报告一般临时助理人员项下作了反映。

委员会希望在提交下一次预算时详细说明是否有可能使用联合国志愿人员（第 17 段）。

委员会认为，在计算费用估计数时使用的本国工作人员平均职等似乎过高。委员会相信，在提交联黎部队下一次预算时将使用在计算其他维和行动费用估计数时更加普遍使用的本国工作人员职等（第 19 段）。

委员会告诫联黎部队，不要在部队行动区进行大规模、长期的修建项目，也不要承诺租赁根据目前预计的规模将来可能不需要的办公房舍。委员会在这方面建议部队与黎巴嫩当局合作，对所有适合的备选办法进行研究（第 21 段）。

与联合国志愿人员方案缔结的谅解备忘录仅仅适用于临时维持和平特派团，不涉及已有工作地点。为考虑在联黎部队使用联合国志愿人员，将需要就该谅解备忘录进行重新谈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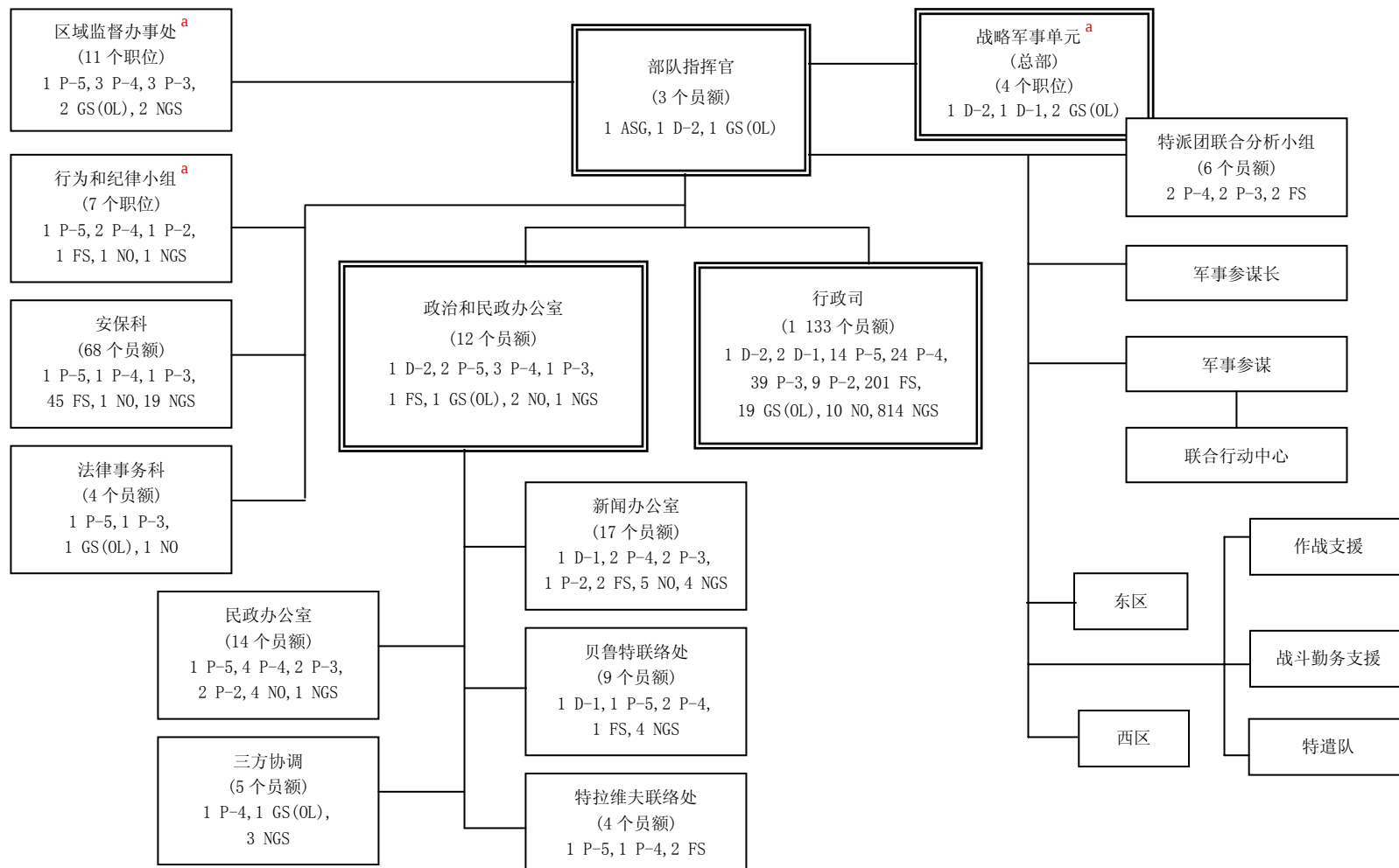
已执行。估计费用是按照现行本国工作人员薪金表计算的：对于以前批准的员额，本国一般事务人员员额适用 G-5/职级 5，本国干事职位采用本国干事 B 级/职级 5；对于新增员额，本国一般事务人员员额采用 G-4/职级 1，本国干事职位采用本国干事 B 级/职级 1；

联黎部队正在就这些问题与黎巴嫩当局进行讨论。

附件

组织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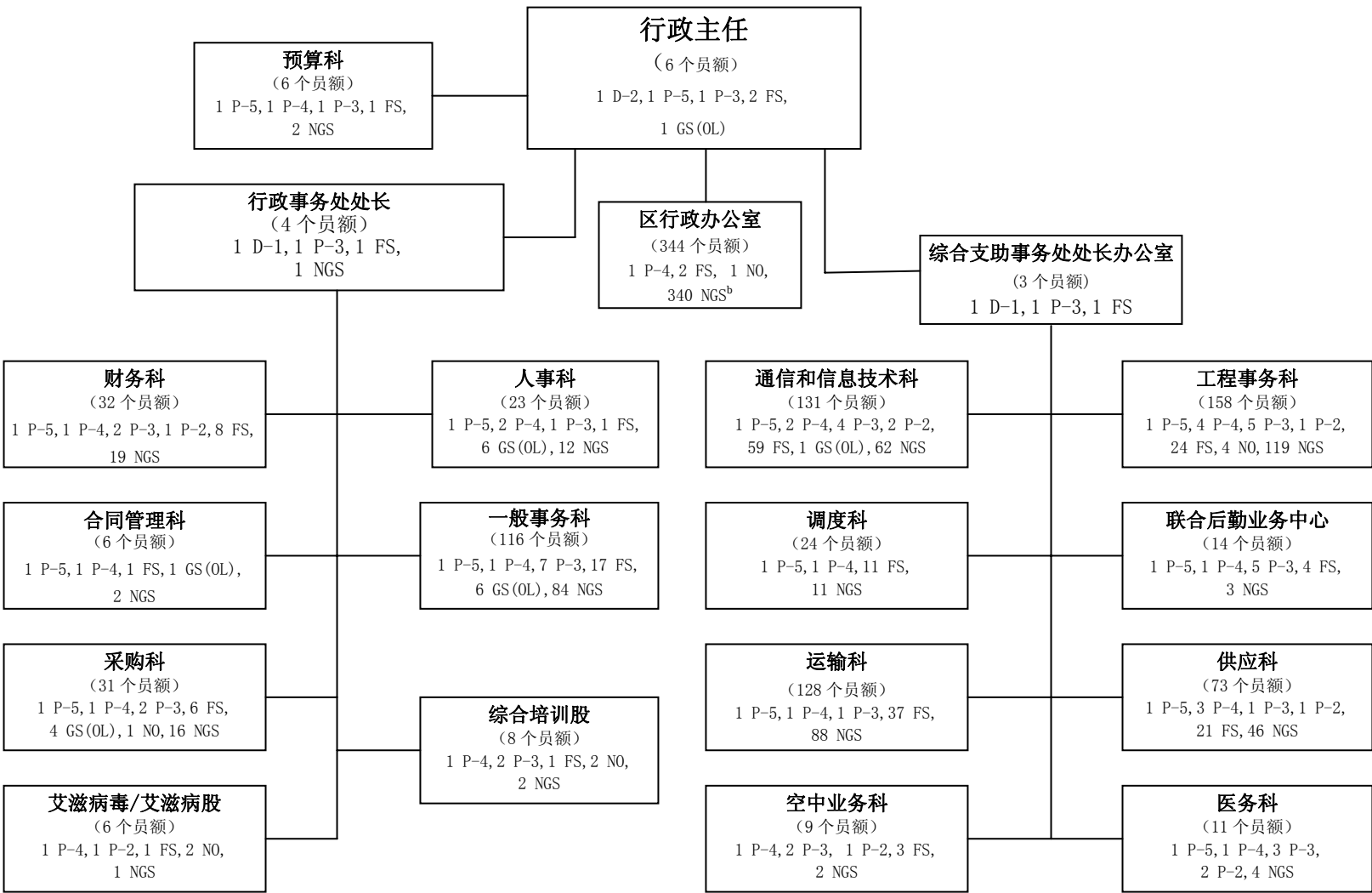
A. 业务活动



* 缩写: ASG=助理秘书长; FS=外勤人员; GS(OL)=一般事务人员(其他职等); NGS=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NO=本国干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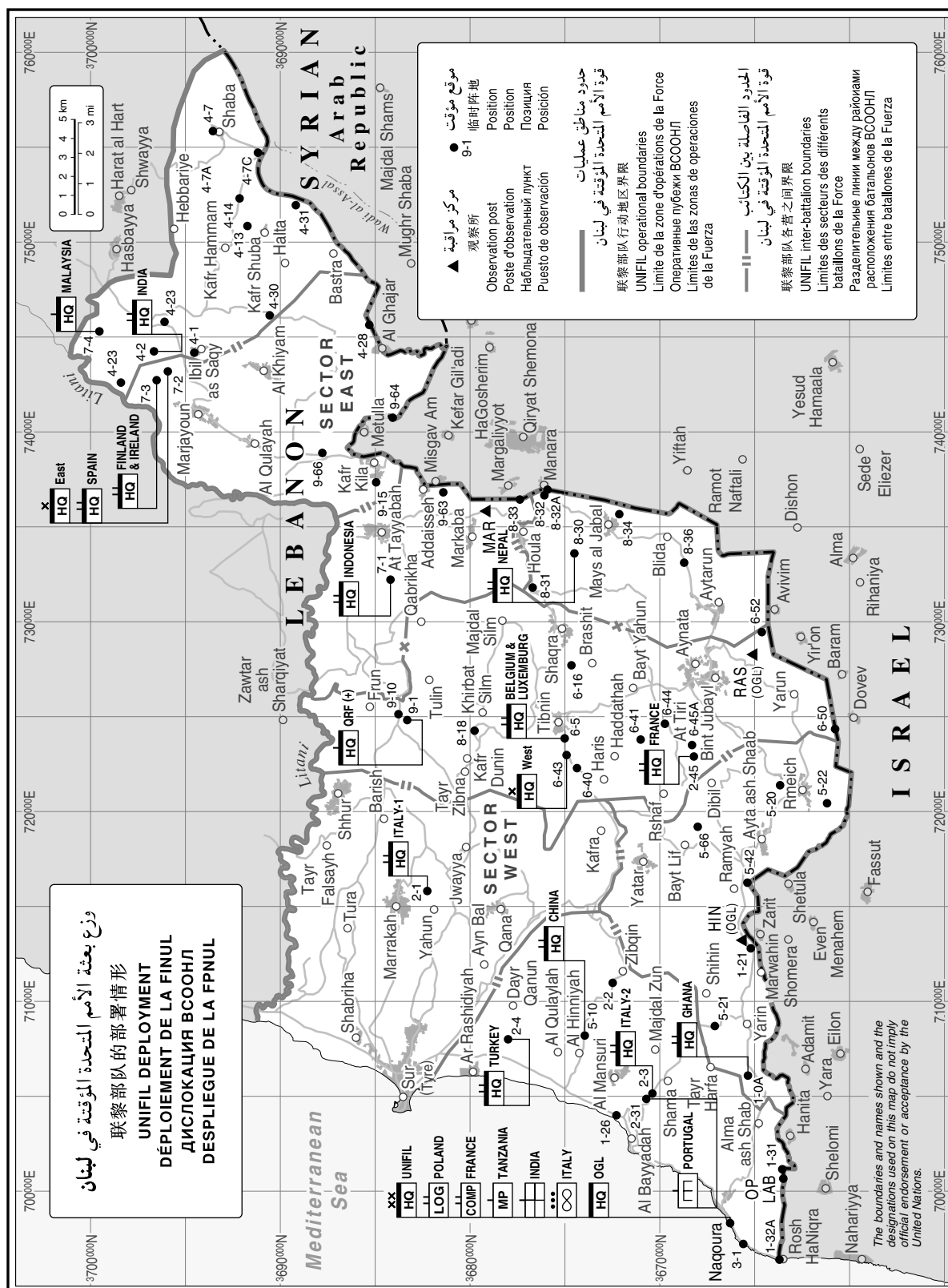
^a 在一般临时助理人员项下供资。

B. 行政司*



* 缩写: ASG=助理秘书长; FS=外勤事务; GS(OL)=一般事务人员(其他职等); NGS=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NO=本国干事;

^b 包括拟在一般临时助理人员项下供资的 173 个营口译员。

Department of Peacekeeping Operations
Cartographic Section